

农委畜牧业分委员会第二届会议

书信程序

议题 5.1：审查《2024 - 2027 多年工作计划》

秘书处对 2024 年 7 月 3 日前收到的成员书面意见的答复

秘书处收到了欧洲联盟及其 27 个成员国（以及与欧盟书面意见保持一致的阿尔巴尼亚、摩尔多瓦和黑山）、马来西亚、新西兰、菲律宾、瑞士和美利坚合众国就议题 5.1 提交的书面意见。秘书处谨此对这些宝贵意见表示诚挚的感谢。

粮农组织对新西兰支持畜牧业分委员会的工作及《2024-27 年多年工作计划》（《多年工作计划》）表示衷心感谢。粮农组织注意到新西兰倾向于在全体会议上讨论该议题。粮农组织指出，根据书信程序既定做法，以及 COAG:LI/2024/INF/1 Rev.1 号文件的精神，成员在全体会议上讨论某议题时，其主权权利不受通过书信程序探讨所涉议题做法的影响。粮农组织也注意到，新西兰要求就在拟议的《可持续畜牧业转型全球行动计划》进行任何磋商时，充分吸纳西南太平洋区域国家参与。

粮农组织注意到瑞士就畜牧业分委员会三个主要工作领域提出的具体意见。关于未具体提及粮农组织文件和国际文件的疑问，秘书处指出，不同讨论文件中已强调这些重要文书的作用，特别是《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在 COAG:LI/2024/8 和 COAG:LI/2024/9 号文件中提及）、《2022-2031 年粮农组织气候变化战略》（COAG:LI/2024/3 和 COAG:LI/2024/8）以及《粮农组织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战略》（COAG:LI/2024/3），这些文件为《多年工作计划》提供了依据。

瑞士欢迎制定《可持续畜牧业转型全球行动计划》，并指出需要在此进程中纳入所有相关利益相关方，尤其是多利益相关方伙伴关系，如全球可持续畜牧业议程、畜牧业环境评估和绩效伙伴关系，以及全球农业温室气体研究联盟。粮农组织对此表示赞赏。关于 2025 年组织畜牧业分委员会特别会议可能产生的预算和人力资源影响，粮农组织指出，畜牧业分委员会一直在有限的预算外资源支持下运作，这些预算外资源主要用于筹备和举行分委员会的例会。在获得农委批准后，秘书处将向分委员会主席团提交制定全球行动计划的详细工作计划和预算，包括与所有相关利益相关方（如上述多利益相关方伙伴关系）的合作事宜，供与分委员会成员分享。

粮农组织欢迎美国的意见，并赞赏美国指出应重视与其他相关利益相关方的合作。粮农组织对马来西亚提出的意见表示感谢。

粮农组织对欧洲联盟（及其 27 个成员国，以及与欧盟书面意见保持一致的阿尔巴尼亚、摩尔多瓦和黑山）支持《多年工作计划》表示欢迎。粮农组织欢迎欧盟强调分委员会应综合平衡其工作的各个方面，同等重视可持续发展的三大支柱。粮农组织注意到就拟议《多年工作计划》的内容提出的具体意见。有意见呼吁粮农组织考虑到 2023 年 9 月可持续畜牧业转型大会和分委员会的成果，制定《全球行动计划》。秘书处对此表示欢迎。粮农组织还注意到有意见表示，为确保《全球行动计划》取得成效，其内容不应与分委员会工作计划中的任何具体行动重复或相悖。粮农组织衷心感谢澳大利亚、法国、爱尔兰和瑞士对分委员会工作计划提供的资金支持。